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0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合计持有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127,701,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9.97%）的股东赵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人谊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9%）。

一、 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持股 5%以上股东赵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人谊女士。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人谊女士持有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赵刚	102,701,000	8.02%	77,025,750	25,675,250
赵人谊	25,000,000	1.95%	0	25,000,000
合计	127,701,000	9.97%	77,025,750	50,675,250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

（1）赵刚先生所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经历年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份；

(2) 赵人谊女士所持股份来源为历年受让赵刚先生转让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赵刚先生、赵人谊女士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的 3.9%（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减持比例不变）。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5、减持期间：未来六个月内（集中竞价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敏感期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本次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履行情况
赵刚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即 2011 年 2 月 18 日—2014 年 2 月 17 日。	履行完毕
赵刚	对所持有的已解禁的公司部分股份自愿追加限售期，限售期为“自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售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即 2014 年 2 月 25 日—2017 年 2 月 24 日。	履行完毕
赵刚	本人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在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正在履行

截至本公告日，赵刚先生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本次减持计划未出现违反上

述承诺的行为。

四、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完成的不确定性。

3、 赵刚先生与赵人谊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个人的减持行为：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战略发展产生影响。

4、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 备查文件

1、 赵刚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4 日